

证券代码：872628

证券简称：英迪迈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鹏程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,478,18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.8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3 人，列席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>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及持续规范关联交易事项的要求，公司预计了 2025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情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478,18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出席会议的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故根据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第十六条的规定：“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，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，如表决时，全体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则本条规定的回避表决不适用。”故该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26 日